

公司代码：600405

公司简称：动力源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源	60040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胡一元
电话	010-83681321
传真	010-63783054
电子信箱	hyy@dpc.com.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37,971,791.25	2,281,025,401.44	1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9,654,142.31	800,034,860.86	-1.3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614.29	-33,969,490.47	不适用
营业收入	502,323,352.97	409,240,855.99	2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88,373.54	-15,966,308.8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27,063,848.86	-22,040,401.21	不适用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2.1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	-0.03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	-0.038	不适用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1, 65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何振亚	境内自然人	10. 92	47, 819, 718	0	质押	47, 800, 000
周卫军	境内自然人	2. 99	13, 099, 275	0	无	
吴琼	境内自然人	2. 37	10, 400, 000	0	质押	4, 950, 000
台林	境内自然人	2. 28	10, 000, 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59	2, 567, 285	0	未知	
黄海	境内自然人	0. 58	2, 560, 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交银施罗德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30	1, 328, 346	0	未知	
北京市融成源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 29	1, 267, 165	0	未知	
高德忠	境内自然人	0. 27	1, 167, 700	0	未知	
王付军	境内自然人	0. 23	1, 000, 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何振亚、周卫军、吴琼、台林、黄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				

	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全球经济下行，国内投资增速放缓的经济环境下，公司对外积极抓住国家重点建设带来的各类机会，对内不断完善内部管理，通过深化业务线制管理和搭建平台能力来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2016 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继续呈现稳定发展的态势。

报告期内，凭借产品的技术、成本、服务及响应速度等综合优势，公司在传统通信电源销售领域市场份额不断扩大，2016 年上半年公司通信电源类产品取得销售订单金额 435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6%；实现销售收入 237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9%。

在综合节能领域，公司 EPC 在建项目进入收益期使得公司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呈明显的增长趋势，其中公司投资建设的西南不锈钢炼钢转炉余热梯级利用和除尘项目、武钢烧结厂 3#烧结环冷机余热回收利用改造项目、武钢炼铁厂五#高炉鼓风脱湿改造项目、子公司青海民和动力源和石嘴山动力源的余热发电项目陆续完工并投入使用，除高炉脱湿项目受季节影响外，其余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均可产生稳定的收入和现金流，2016 年上半年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1 万元，同比增长 118%；

在应急电源（EPS）销售领域，受总体经济环境影响，石油石化行业继续低迷，工民建行业保持稳定，2016 年上半年公司 EPS 产品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轨道交通行业，主要客户为深圳地铁、无锡地铁等；

展望 2016 年下半年，宏观经济环境仍然不容乐观，为此在传统销售领域，公司将在维持现有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业务和新机会，寻找业务的增长点，目前在通信运营商市场上，公司研发的 RUU 伴侣电源、户外一体化机柜等新产品已陆续开始规模销售，老旧电源的改造和升级项目也将给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在海外市场，公司加大市场的拓展力度，2016 年公司海外业务增长较快，2016 年 1-6 月份已实现的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3%。

在发展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公司也积极培育和拓展新的业务领域：配备专业的研发团队和销售团队，推进电动汽车业务的发展，作为新的业务方向，该业务虽然未能在 2016 年上半年实现规模销售，但充电桩、电机、电驱、车载模块电源等产品的在研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奠定基础；公司研发的功率优化器等相关产品，将广泛应用于太阳能光伏电站，进一步提高发电效率，凭借公司在该领域积累的技术、人员及项目管理经验，公司在高性能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和建设方面具备进一步拓展的优势；

在公司平台能力建设方面，公司将重点发展研发、工艺和实验室能力建设以支持公司自主研发和制造体系，提高技术、产品的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各业务发展较好，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也面临着巨大的资金回款压力，其中销售规模最大的通信电源类产品受制于铁塔电商平台结算周期慢，回款周期较长的特点，2016 年上半年回款低于计划和预期，同时由于上半年的订单量增加，导致采购增加，使得公司经营现金流趋紧；

考虑公司经营需要和战略布局，公司拟实施配股计划并已经报中国证监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配股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会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审核并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2,323,352.97 元，同比增长 22.75%；营业利润为-32,903,993.97，同比减少 32.43%；净利润为-22,643,464.04，较上年同期减少 41.9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688,373.54，比上年同期减少 42.10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导致的期权费用摊销增加及融资规模扩大，导致资金成本上升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2,323,352.97	409,240,855.99	22.75
营业成本	351,737,297.59	279,246,560.95	25.96
销售费用	89,008,789.32	80,168,608.41	11.03
管理费用	71,673,084.66	63,922,654.35	12.12
财务费用	21,702,802.09	12,901,912.88	6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614.29	-33,969,49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21,433.62	-53,515,61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75,461.60	102,380,308.88	-11.34
研发支出	38,493,845.28	42,770,365.42	-1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22.75%主要原因是合同能源管理和通信电源产品收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25.96%主要原因是合同能源管理和通信电源产品收入增加带动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11.0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薪酬增加和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费用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68.2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及子公司安徽动力源流动资金贷款及保理借款增加导致利息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40,315,104.72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幅度大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28,105,815.56 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购建研发大楼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11.3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配股事宜的相关议案分别经2015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6年2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6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6年6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2月19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6年4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3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412号），2016年6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的配股申请。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三）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电源	413,087,433.42	297,274,329.10	28.04	15.62	20.42	减少 2.86 个百分点
高压变频器 及综合 节能	66,134,546.55	28,595,949.57	56.76	83.77	97.86	减少 3.08 个百分点
二次电池	22,433,827.73	25,496,543.31	-13.65	41.89	42.92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合计	501,655,807.70	351,366,821.98	29.96	22.63	25.86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流电源	325,041,166.40	230,664,240.52	29.04	13.73	17.50	减少 2.28 个百分点
高压变频器 及综合 节能	66,134,546.55	28,595,949.57	56.76	83.77	97.86	减少 3.08 个百分点
其中: 直销	2,506,257.13	1,268,999.90	49.37	-63.04	-67.31	增加 6.63 个百分点
合同能源 管理	63,628,289.42	27,326,949.67	57.05	117.85	158.53	减少 6.76 个百分点
交流电源 等	88,046,267.02	66,610,088.58	24.35	23.17	31.72	减少 4.91 个百分点
二次电池	22,433,827.73	25,496,543.31	-13.65	41.89	42.92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合计	501,655,807.70	351,366,821.98	29.96	22.63	25.86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公司上半年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直流电源销售收入及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增长。直流电源销售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通信电源销售收入增长；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西南不锈、鑫岳化工项目和武钢三号烧结陆续在今年上半年确认收入。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境内	440,851,221.81	21.40
境外	60,804,585.89	32.3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境外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北京动力源及子公司迪赛奇正和香港动力源境外收入增加所致。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五）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不持有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年		21,741.70	1,500	17,939.95	2,686.75	变更用于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动力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合计	/	21,741.70	1,500	17,939.95	2,686.75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024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383,42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 7.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416,997.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07,416,997.00 元。已由承销商（保荐人）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汇入本公司开立在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人民币账户，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及咨询费人民币 1,15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6,266,997.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 90200002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9,399,463.55 元（包括置换金额 59,319,627.36 元），其中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 30,063,293.50 元，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 60,785,096.24 元，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 8,551,073.81 元，补充流动资金 65,000,000.00 元，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动力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 15,000,000.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扣除累计使用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6,867,533.45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形成利息收入 600,766.79 元及支付手续费 405.00 元，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 27,467,895.24 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一致。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6,321.51		3,006.33	否	部分收益中	不适用	67.52	否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由于原“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和“湖南华凌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部分节能项目不再实施,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已完工, 公司决定将截止目前剩余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动力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6,991.77		6,078.51	是	收益中	不适用	368.91	是	不适用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1,928.42		855.11	是	收益中	不适用	68.53	是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6,500.00		6,500.00							
合计	/	21,741.70	0	16,439.95	/	/		/	/	/	/

注：上表中“产生收益情况”为本期数。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动力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和湖南华凌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4,241.89	1,500.00	1,500.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4,241.89	1,500.00	1,500.00	/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动力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公司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由于原“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和“湖南华凌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部分节能项目不再实施，“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已完工，公司决定将截止目前剩余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动力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模块电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注册资本 5,123.99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91,368,973.55 元，净资产 66,737,054.62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80,521,334.82 元，净利润 3,976,753.03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电力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节能类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875,933,735.72 元，净资产 194,879,688.03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259,924,651.39 元，净利润 15,531,461.56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动力聚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锂离子电池及相关设备、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化学储能技术开发等，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63,857,615.46 元，净资产-18,917,911.71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22,433,827.73 元，净利润-7,172,158.80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动力源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销售电力电子产品及相关产品，注册资本 12.9 万美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4,597,256.12 元，净资产 1,500,578.56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2,825,567.45 元，净利润 347,802.89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民和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 100%），从事工业余热发电、工业信息化及自动化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技术工艺的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技术服务，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成立，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32,664,321.31 元，净资产 175,173.58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1,418,154.49 元，净利润 367,798.78 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科耐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80%），从事接插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13,920,489.06 元，净资产 8,019,190.06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3,874,194.04 元，净利润 224,547.52 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北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70%），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运营，2016 年尚未实际经营。

公司的参股公司成都波倍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30%），从事研制开发、销售锅炉及各种换热设备用吹灰器设备、节能环保设备、自动控制设备，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38,928,387.95 元，净资产 38,645,541.12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71,064.94 元，净利润-1,092,530.93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工业余热发电、工业信息化及自动化设计及服务，注册资本 4,5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54,548,684.49 元，净资产 2,556,740.28 元，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 4,526,859.61 元，净利润 2,556,740.28 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银川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占股本的 100%），从事工业余热发电、工业信息化及自动化设计及服务，注册资本 2,600 万元。2016 年尚未实际经营。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末公司总股本 437,942,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4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派现金 17,517,712.08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10,729,504.90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以 2016 年 7 月 18 日为股权登记日，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发放现金红利 17,517,712.08 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动力源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九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二个子公司，为石嘴山市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及银川动力源节能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直流电源、交流电源、高压变频器及综合节能、锂电池、监控系统等系列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及工业余热发电等。

4、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何振亚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4 日